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与中石油股份管道整合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2年12月20日召开的五届四次董事会决议，公司于2012年12月至2013年6月完成参股中石油西北管道联合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北管道公司”）合计80亿元的出资，持有其12.8%的股权。

为打造统一的管道运营平台，实现基础设施、管网资源优化和协同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石油”）拟将其中石油管道联合有限公司、中石油东部管道有限公司和西北管道公司等三家公司进行整合，组建中石油管道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管道平台公司”）。

日前，中石油管道整合项目已完成相关审计评估工作。鉴于天然气管道输送产业发展空间巨大，管道平台公司具有良好的盈利前景，继续持有股权具备投资价值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，公司将以其持有的西北管道公司12.8%的股权，以经备案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，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后的价格投资管道平台公司，获得管道平台公司3.52%股权。

特此公告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25日